

证券代码：871417

证券简称：华建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湖北省华建石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8 年 5 月 30 日 9:30

结束时间： 2018 年 5 月 30 日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09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邬剑

联系电话：0713-2700077 13975892288

联系地址：湖北省麻城市孝感乡路十里铺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餐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湖北省华建石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省华建石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